

广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

证券代码:600556 股票简称:生化药业 编号:临2014-073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合同名称及金额:《芜湖智慧城市项目合作协议》(以下简称“《项目合作协议》”),芜湖市人民政府规划未来建设的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总投资额约20亿元人民币(包含基建费用)。
- 合同生效条件:《项目合作协议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● 合同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:由于《项目合作协议》项下具体项目实施涉及政府采购,项目后续能否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予以实施,尚需根据政府公开招标或竞争谈判情况确定。

● 合同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:由于《项目合作协议》项下具体项目实施涉及政府采购,项目后续能否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予以实施,尚需根据政府公开招标或竞争谈判情况确定。

● 合同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:由于《项目合作协议》项下具体项目实施涉及政府采购,项目后续能否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予以实施,尚需根据政府公开招标或竞争谈判情况确定。

● 特别风险提示:

1.上述协议需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,能否获得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2.《项目合作协议》系协议各方对合作事项的意向性约定。由于《项目合作协议》项下具体项目实施涉及政府采购,项目后续能否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予以实施,尚需根据政府公开招标或竞争谈判情况确定。

一、审议程序情况

《项目合作协议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二、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

(一)合同标的情况

1、《芜湖智慧城市项目合作协议》相关情况:

本公司协议由芜湖市人民政府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南宁市智诚合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智诚合信”),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斐讯通信”)三方签署。

智诚合信是其优势技术及解决方案,通过合法有效的方式参与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建设,负责具体项目的实施。芜湖市人民政府为智诚合信提供政策支持。各方同意设立“芜湖智慧城市项目执行委员会”,由芜湖市人民政府分管副市长牵头,智诚合信及斐讯通信分别指定的相关人员参加。委员会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,协调组织经常性召开工作会议,推动落实会议内容,协调合作过程中相关问题。

在实施具体项目时,智诚合信有竞争优势的咨询服务类、系统集成及软件整合类项目等,同等条件下通过合法程序优先选择智诚合信实施。

在智慧芜湖项目的实施过程中,智诚合信若存在人员、资金、技术等方面的问题,斐讯通信同意向智诚合信提供合法的支持。

项目范围涵盖智慧城市云平台、智慧政务、智慧教育、智慧交通、智慧医疗、平安城市,以及与智慧城市其它相关项目的建设。芜湖市人民政府规划未来建设的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总投资额约20亿元人民币(包含基建费用),其中第一期(2014年至2016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7.3亿元人民币,第二期(2017年至2018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6.3亿元人民币,第三期(2019年至2020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6.4亿元人民币。

(二)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

1.芜湖市人民政府,位于安徽省东南部,地处长江下游。芜湖市是沿江重点开放城市,长江流域区域中心和重要港口城市,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核心城市,南京都市圈成员城市,“长三角城市群”成员城市,合芜蚌自主创新试验区城市。

2.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

公司住所: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3666号

法定代表人:顾国平

三、审议程序情况

《项目合作协议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四、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

(一)合同标的情况

1、《芜湖智慧城市项目合作协议》相关情况:

本公司协议由芜湖市人民政府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南宁市智诚合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智诚合信”),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斐讯通信”)三方签署。

智诚合信是其优势技术及解决方案,通过合法有效的方式参与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建设,负责具体项目的实施。芜湖市人民政府为智诚合信提供政策支持。各方同意设立“芜湖智慧城市项目执行委员会”,由芜湖市人民政府分管副市长牵头,智诚合信及斐讯通信分别指定的相关人员参加。委员会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,协调组织经常性召开工作会议,推动落实会议内容,协调合作过程中相关问题。

在实施具体项目时,智诚合信有竞争优势的咨询服务类、系统集成及软件整合类项目等,同等条件下通过合法程序优先选择智诚合信实施。

在智慧芜湖项目的实施过程中,智诚合信若存在人员、资金、技术等方面的问题,斐讯通信同意向智诚合信提供合法的支持。

项目范围涵盖智慧城市云平台、智慧政务、智慧教育、智慧交通、智慧医疗、平安城市,以及与智慧城市其它相关项目的建设。芜湖市人民政府规划未来建设的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总投资额约20亿元人民币(包含基建费用),其中第一期(2014年至2016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7.3亿元人民币,第二期(2017年至2018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6.3亿元人民币,第三期(2019年至2020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6.4亿元人民币。

(二)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

1.芜湖市人民政府,位于安徽省东南部,地处长江下游。芜湖市是沿江重点开放城市,长江流域区域中心和重要港口城市,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核心城市,南京都市圈成员城市,“长三角城市群”成员城市,合芜蚌自主创新试验区城市。

2.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

公司住所: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3666号

法定代表人:顾国平

三、审议程序情况

《项目合作协议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四、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

(一)合同标的情况

1、《芜湖智慧城市项目合作协议》相关情况:

本公司协议由芜湖市人民政府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南宁市智诚合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智诚合信”),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斐讯通信”)三方签署。

智诚合信是其优势技术及解决方案,通过合法有效的方式参与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建设,负责具体项目的实施。芜湖市人民政府为智诚合信提供政策支持。各方同意设立“芜湖智慧城市项目执行委员会”,由芜湖市人民政府分管副市长牵头,智诚合信及斐讯通信分别指定的相关人员参加。委员会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,协调组织经常性召开工作会议,推动落实会议内容,协调合作过程中相关问题。

在实施具体项目时,智诚合信有竞争优势的咨询服务类、系统集成及软件整合类项目等,同等条件下通过合法程序优先选择智诚合信实施。

在智慧芜湖项目的实施过程中,智诚合信若存在人员、资金、技术等方面的问题,斐讯通信同意向智诚合信提供合法的支持。

项目范围涵盖智慧城市云平台、智慧政务、智慧教育、智慧交通、智慧医疗、平安城市,以及与智慧城市其它相关项目的建设。芜湖市人民政府规划未来建设的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总投资额约20亿元人民币(包含基建费用),其中第一期(2014年至2016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7.3亿元人民币,第二期(2017年至2018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6.3亿元人民币,第三期(2019年至2020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6.4亿元人民币。

(二)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

1.芜湖市人民政府,位于安徽省东南部,地处长江下游。芜湖市是沿江重点开放城市,长江流域区域中心和重要港口城市,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核心城市,南京都市圈成员城市,“长三角城市群”成员城市,合芜蚌自主创新试验区城市。

2.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

公司住所: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3666号

法定代表人:顾国平

三、审议程序情况

《项目合作协议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四、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

(一)合同标的情况

1、《芜湖智慧城市项目合作协议》相关情况:

本公司协议由芜湖市人民政府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南宁市智诚合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智诚合信”),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斐讯通信”)三方签署。

智诚合信是其优势技术及解决方案,通过合法有效的方式参与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建设,负责具体项目的实施。芜湖市人民政府为智诚合信提供政策支持。各方同意设立“芜湖智慧城市项目执行委员会”,由芜湖市人民政府分管副市长牵头,智诚合信及斐讯通信分别指定的相关人员参加。委员会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,协调组织经常性召开工作会议,推动落实会议内容,协调合作过程中相关问题。

在实施具体项目时,智诚合信有竞争优势的咨询服务类、系统集成及软件整合类项目等,同等条件下通过合法程序优先选择智诚合信实施。

在智慧芜湖项目的实施过程中,智诚合信若存在人员、资金、技术等方面的问题,斐讯通信同意向智诚合信提供合法的支持。

项目范围涵盖智慧城市云平台、智慧政务、智慧教育、智慧交通、智慧医疗、平安城市,以及与智慧城市其它相关项目的建设。芜湖市人民政府规划未来建设的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总投资额约20亿元人民币(包含基建费用),其中第一期(2014年至2016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7.3亿元人民币,第二期(2017年至2018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6.3亿元人民币,第三期(2019年至2020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6.4亿元人民币。

(二)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

1.芜湖市人民政府,位于安徽省东南部,地处长江下游。芜湖市是沿江重点开放城市,长江流域区域中心和重要港口城市,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核心城市,南京都市圈成员城市,“长三角城市群”成员城市,合芜蚌自主创新试验区城市。

2.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

公司住所: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3666号

法定代表人:顾国平

三、审议程序情况

《项目合作协议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四、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

(一)合同标的情况

1、《芜湖智慧城市项目合作协议》相关情况:

本公司协议由芜湖市人民政府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南宁市智诚合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智诚合信”),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斐讯通信”)三方签署。

智诚合信是其优势技术及解决方案,通过合法有效的方式参与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建设,负责具体项目的实施。芜湖市人民政府为智诚合信提供政策支持。各方同意设立“芜湖智慧城市项目执行委员会”,由芜湖市人民政府分管副市长牵头,智诚合信及斐讯通信分别指定的相关人员参加。委员会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,协调组织经常性召开工作会议,推动落实会议内容,协调合作过程中相关问题。

在实施具体项目时,智诚合信有竞争优势的咨询服务类、系统集成及软件整合类项目等,同等条件下通过合法程序优先选择智诚合信实施。

在智慧芜湖项目的实施过程中,智诚合信若存在人员、资金、技术等方面的问题,斐讯通信同意向智诚合信提供合法的支持。

项目范围涵盖智慧城市云平台、智慧政务、智慧教育、智慧交通、智慧医疗、平安城市,以及与智慧城市其它相关项目的建设。芜湖市人民政府规划未来建设的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总投资额约20亿元人民币(包含基建费用),其中第一期(2014年至2016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7.3亿元人民币,第二期(2017年至2018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6.3亿元人民币,第三期(2019年至2020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6.4亿元人民币。

(二)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

1.芜湖市人民政府,位于安徽省东南部,地处长江下游。芜湖市是沿江重点开放城市,长江流域区域中心和重要港口城市,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核心城市,南京都市圈成员城市,“长三角城市群”成员城市,合芜蚌自主创新试验区城市。

2.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

公司住所: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3666号

法定代表人:顾国平

三、审议程序情况

《项目合作协议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四、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

(一)合同标的情况

1、《芜湖智慧城市项目合作协议》相关情况:

本公司协议由芜湖市人民政府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南宁市智诚合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智诚合信”),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斐讯通信”)三方签署。

智诚合信是其优势技术及解决方案,通过合法有效的方式参与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建设,负责具体项目的实施。芜湖市人民政府为智诚合信提供政策支持。各方同意设立“芜湖智慧城市项目执行委员会”,由芜湖市人民政府分管副市长牵头,智诚合信及斐讯通信分别指定的相关人员参加。委员会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,协调组织经常性召开工作会议,推动落实会议内容,协调合作过程中相关问题。

在实施具体项目时,智诚合信有竞争优势的咨询服务类、系统集成及软件整合类项目等,同等条件下通过合法程序优先选择智诚合信实施。

在智慧芜湖项目的实施过程中,智诚合信若存在人员、资金、技术等方面的问题,斐讯通信同意向智诚合信提供合法的支持。

项目范围涵盖智慧城市云平台、智慧政务、智慧教育、智慧交通、智慧医疗、平安城市,以及与智慧城市其它相关项目的建设。芜湖市人民政府规划未来建设的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总投资额约20亿元人民币(包含基建费用),其中第一期(2014年至2016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7.3亿元人民币,第二期(2017年至2018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6.3亿元人民币,第三期(2019年至2020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6.4亿元人民币。

(二)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

1.芜湖市人民政府,位于安徽省东南部,地处长江下游。芜湖市是沿江重点开放城市,长江流域区域中心和重要港口城市,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核心城市,南京都市圈成员城市,“长三角城市群”成员城市,合芜蚌自主创新试验区城市。

2.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

公司住所: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3666号

法定代表人:顾国平

三、审议程序情况

《项目合作协议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四、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

(一)合同标的情况

1、《芜湖智慧城市项目合作协议》相关情况:

本公司协议由芜湖市人民政府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南宁市智诚合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智诚合信”),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斐讯通信”)三方签署。

智诚合信是其优势技术及解决方案,通过合法有效的方式参与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建设,负责具体项目的实施。芜湖市人民政府为智诚合信提供政策支持。各方同意设立“芜湖智慧城市项目执行委员会”,由芜湖市人民政府分管副市长牵头,智诚合信及斐讯通信分别指定的相关人员参加。委员会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,协调组织经常性召开工作会议,推动落实会议内容,协调合作过程中相关问题。

在实施具体项目时,智诚合信有竞争优势的咨询服务类、系统集成及软件整合类项目等,同等条件下通过合法程序优先选择智诚合信实施。

在智慧芜湖项目的实施过程中,智诚合信若存在人员、资金、技术等方面的问题,斐讯通信同意向智诚合信提供合法的支持。

项目范围涵盖智慧城市云平台、智慧政务、智慧教育、智慧交通、智慧医疗、平安城市,以及与智慧城市其它相关项目的建设。芜湖市人民政府规划未来建设的芜湖市智慧城市项目总投资额约20亿元人民币(包含基建费用),其中第一期(2014年至2016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7.3亿元人民币,第二期(2017年至2018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6.3亿元人民币,第三期(2019年至2020年底)规划建设投资额约6.4亿元人民币。

(二)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

1.芜湖市人民政府,位于安徽省东南部,地处长江下游。芜湖市是沿江重点开放城市,长江流域区域中心和重要港口城市,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核心城市,南京都市圈成员城市,“长三角城市群”成员城市,合芜蚌自主创新试验区城市。

2.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

公司住所: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3666号

法定代表人:顾国平

三、审议程序情况

《项目合作协议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四、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

(一)合同标的情况

1、《芜湖智慧城市项目合作协议》相关情况: